

2017 年度
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
桥街道办事处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5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九、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15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含图）.....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4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4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25

第四部分 2017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26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27

二、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7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36

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组织事物（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其他共产党事物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群众文化、其他文化支出、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拥军优属、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公益性岗位补贴、其他就业补助支出、伤残抚恤、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其他社会福利支出、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其他城市生活救助、城乡医疗救助、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第一部分 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 道办事处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 主要职能。

街道工委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协调辖区内社会单位，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党和政府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二）研究审定街道、社区全面发展建设规划，负责对街道整体发展、重大投资和重大事项的决策；对本街道城市管理、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事业等方面的重点问题作出决定。

（三）领导街道办事处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群众自治组织依照法律和各自的章程开展工作。

（四）领导街道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的工作，支持其行使监督检查职能。

（五）抓好街道领导班子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

（六）加强街道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街道党组织的领导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对辖区内新的经济社会组织加强政治领导。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本街道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加强对专业管理部门派驻街道机构负责人的考核、监督工作。

（八）组织制定社区党的建设规划，协调指导社区单位党组织和社区在职党员积极参加社区政治生活。

（九）领导街道、社区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开展群众性的政治思想教育。

（十）加强本街道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做好党的统一战线工作。

（十一）领导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及时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化解各种不稳定因素，确保社区的政治稳定和社会安定；领导人民武装工作，负责民兵预备役、征兵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保证市、区政府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二）制定街道、社区全面发展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向辖区内社会单位布置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任务，并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三）负责街道财政预决算和收支管理，配合税务部门组织完成各项税收，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四）开展爱国卫生、环境卫生、环境保护、绿化美化工作。

（五）参与城市建设，危房改造及居住小区的管理工作。

（六）制定本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落实，加强外来人口管理，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七）负责计划生育、红十字会、拥军优属、人民防空、防汛。指导监察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

（八）加强社区服务设施的基础建设，整合社区资源，做好社会救助工作。

（九）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和社区教育、卫生工作，普及科学常识，对居民进行法制和社会公德教育；组织单位和居民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十）指导社区自治组织工作，加强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发挥社区代表会议作用，及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十一）统筹协调、监督检查区职能部门派出机构的行政执法工作，组织辖区内单位和居民对其工作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

（十二）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加强为驻区中央单位、市属单位、驻区部队和区域内企事业单位的服务。

（十三）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街道办事处共汇总基层预算单位 5 户，包括：1、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本级 1 户；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户（北新桥街道社会保障事务所、北新桥街道环卫所、北新桥街道社区服务中心、北京市东城区北新桥街道为民服务分中心）

第二部分 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1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429.12	12,11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955.38	3,046.75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220.00	224.1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652.21	5,569.1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70.00	11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187.19	3,158.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3.00	3.0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10,429.12	12,117.97	本年支出合计	54	12,087.78	12,117.9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658.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8				57		
总计	29	12,087.78	12,117.97	总计	58	12,087.78	12,11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公开02表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1	2	3	4	5	6	7
项		合计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6.75	3,046.7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45.04	2,845.04					
2010301	行政运行	2,712.61	2,712.6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	3.4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8.97	128.9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04	6.0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6.04	6.04					
20132	组织事务	155.91	155.9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91	155.9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76	39.7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6	39.7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18	224.18					
20701	文化	224.18	224.18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0	1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24.18	12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9.12	5,569.1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11.95	411.9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11.95	411.9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20.29	2,020.29					
2080204	拥军优属	4.23	4.23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16.06	2,016.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7.93	1,277.9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58	688.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81	221.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60	262.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94	104.94					
20807	就业补助	79.79	79.7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5.16	15.1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4.63	64.63					
20808	抚恤	121.47	121.47					
2080802	伤残抚恤	91.12	91.12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的生活补助	30.35	30.35					
20809	退役安置	38.24	38.2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8.24	38.24					
20810	社会福利	8.00	8.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	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21	36.2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21	36.2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40.24	1,540.2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40.24	1,540.2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72	11.7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2	11.7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28	23.2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3.28	23.2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6.13	116.13					
21013	医疗救助★	116.13	116.13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16.13	116.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8.73	3,158.7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2.07	382.0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2.07	382.0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3.90	1,053.9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3.90	1,053.9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2.76	1,722.7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2.76	1,722.76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6	3.06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3.06	3.06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3.06	3.0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3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2,117.97	6,584.50	5,533.4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6.75	2,711.24	335.5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45.04	2,711.24	133.80			
		2010301 行政运行	2,712.61	2,711.24	1.3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		3.4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8.97		128.9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04		6.0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6.04		6.04			
		20132 组织事务	155.91		155.9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91		155.9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76		39.7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6		39.7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18		224.18			
		20701 文化	224.18		224.18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0		1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24.18		12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9.12	3,291.90	2,277.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11.95	411.9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11.95	411.9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20.29	1,820.80	199.49			
		2080204 拥军优属	4.23		4.23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16.06	1,820.80	19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7.93	1,059.15	218.7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58	688.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81	3.03	21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60	262.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94	104.94				
		20807 就业补助	79.79		79.7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5.16		15.1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4.63		64.63			
		20808 抚恤	121.47		121.47			
		2080802 伤残抚恤	91.12		91.12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生活补助	30.35		30.35			
		20809 退役安置	38.24		38.2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8.24		38.24			
		20810 社会福利	8.00		8.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		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21		36.2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21		36.2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40.24		1,540.2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40.24		1,540.2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72		11.7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2		11.7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28		23.2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3.28		23.2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6.13		116.13			
		21013 医疗救助★	116.13		116.13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16.13		116.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8.73	581.36	2,577.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2.07	324.24	57.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2.07	324.24	57.8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3.90	68.01	985.8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3.90	68.01	985.8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2.76	189.11	1,533.6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2.76	189.11	1,533.6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6		3.06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3.06		3.06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3.06		3.0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4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3	4	5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29.12	12,117.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955.38	2,955.38		3,046.75	3,046.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20.00	220.00		224.18	224.1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652.21	4,652.21		5,569.12	5,569.1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70.00	70.00		116.13	116.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28.53	2,528.53		3,158.73	3,158.7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3.00	3.00		3.06	3.0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429.12	12,117.97	本年支出合计	55	10,429.12	10,429.12		12,117.97	12,117.97	
	25				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59						
	29				60						
总计	30	10,429.12	12,117.97	总计	61	10,429.12	10,429.12		12,117.97	12,11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5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 次					
合计			12,117.97	6,584.50	5,533.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6.75	2,711.24	335.5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45.04	2,711.24	133.80
2010301	行政运行		2,712.61	2,711.24	1.3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6		3.4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8.97		128.9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6.04		6.04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6.04		6.04
20132	组织事务		155.91		155.9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5.91		155.9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39.76		39.7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76		39.7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18		224.18
20701	文化		224.18		224.18
2070109	群众文化		100.00		1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24.18		124.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9.12	3,291.90	2,277.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11.95	411.9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11.95	411.9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20.29	1,820.80	199.49
2080204	拥军优属		4.23		4.23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016.05	1,820.80	195.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77.93	1,059.15	218.7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88.58	688.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81	3.03	218.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2.60	262.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4.94	104.94	
20807	就业补助		79.79		79.7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5.16		15.1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64.63		64.63
20808	抚恤		121.47		121.47
2080802	伤残抚恤		91.12		91.12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的生活补助		30.35		30.35
20809	退役安置		38.24		38.2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38.24		38.24
20810	社会福利		8.00		8.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8.00		8.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6.21		36.21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21		36.21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40.24		1,540.24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40.24		1,540.2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72		11.72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2		11.7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28		23.28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3.28		23.2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6.13		116.13
21013	医疗救助★		116.13		116.13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16.13		116.1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58.73	581.36	2,577.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2.07	324.24	57.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2.07	324.24	57.8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3.90	68.01	985.8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53.90	68.01	985.8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2.76	189.11	1,533.6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722.76	189.11	1,533.65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6		3.06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3.06		3.06
2150605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3.06		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17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6表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经济分类科目			财政拨款		
类	科目名称	序号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小计	1	6,584.50	6,584.50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	2	4,674.04	4,674.04	
	津贴补贴	3	854.14	854.14	
	奖金	4	1,848.71	1,848.71	
	社会保险缴费	5	423.23	423.23	
	伙食补助费	6	574.57	574.57	
	绩效工资	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		262.60	262.60
	职业年金缴费	9		104.94	104.9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		605.85	605.85
	小计	11	459.71	459.71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12	25.21	25.21	
	印刷费	13	2.58	2.58	
	咨询费	14			
	手续费	15	3.31	3.31	
	水费	16	2.74	2.74	
	电费	17	24.60	24.60	
	邮电费	18	13.35	13.35	
	取暖费	19	75.28	75.28	
	物业管理费	20	95.01	95.01	
	差旅费	21	0.15	0.15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			
	维修(护)费	23	20.86	20.86	
	租赁费	24			
	会议费	25			
	培训费	26	3.81	3.81	
	公务接待费	27			
	专用材料费	28			
	被装购置费	29			
	专用燃料费	30			
	劳务费	31			
	委托业务费	32			
	工会经费	33	32.64	32.64	
	福利费	34	36.83	36.8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3.91	3.91	
	其他交通费用	36	104.36	104.36	
	税金及附加费用	3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15.07	15.07		
小计	39	1,387.79	1,387.7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离休费	40	81.59	81.59	
	退休费	41	309.53	309.53	
	退职(役)费	42			
	抚恤金	43	133.20	133.20	
	生活补助	44	29.82	29.82	
	救济费	45			
	医疗费	46	92.17	92.17	
	助学金	47			
	奖励金	48			
	生产补贴	49			
	住房公积金	50	361.62	361.62	
	提租补贴	51			
	购房补贴	52	186.39	186.39	
	采暖补贴	53	113.56	113.56	
物业服务补贴	54	75.21	75.2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	4.70	4.70		
小计	56	62.96	62.96		
其他资本性支出	房屋建筑物购建	57			
	办公设备购置	58	62.96	62.96	
	专用设备购置	59			
	基础设施建设	60			
	大型修缮	6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2			
	公务用车购置	63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64			
	其他资本性支出	65			
	小计	66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企业政策性补贴	67			
	事业单位补贴	68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69			
债务利息支出	小计	70			
	国内债务付息	71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7表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8表

部门: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年预算数	11.60	4.00		7.60		7.60
2017年决算数	7.37	3.46		3.91		3.91

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反映本部门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和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实际支出数(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7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9表

部门: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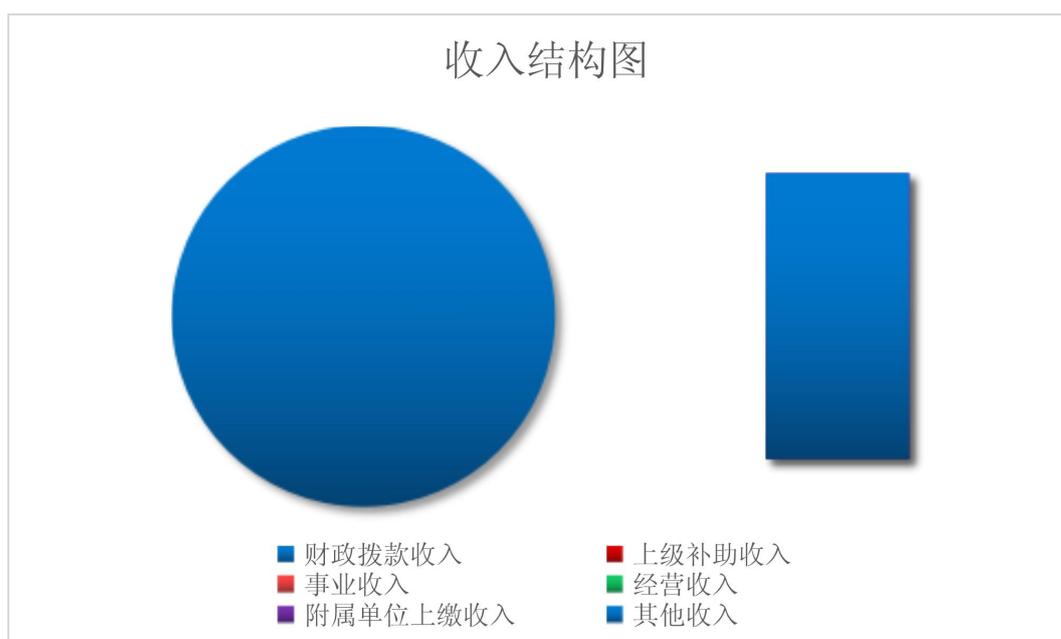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项 目			支出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合计	5,533.47	5,533.47		
	201				335.51	335.51		
	20103				133.80	133.8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0301			行政单位职工住房补贴	1.37	1.3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0302			因公赴台交流经费	3.46	3.46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0399			机关后勤保障	76.11	76.1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0399			经济发展工作经费	52.86	52.86		
	20105				6.04	6.0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0599			社区统计工作站办公经费	6.04	6.04		
	20132				155.91	155.9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3202			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	155.91	155.91		
	20136				39.76	39.76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3602			基层党组织工作和活动经费	39.76	39.76		
	207				224.18	224.18		
	20701				224.18	224.18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70109			街道、社区文化活动用房租金	100.00	10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70199			文化经费	124.18	124.18		
	208				2,277.22	2,277.22		
	20802				199.49	199.49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204			拥军拥属经费	4.23	4.2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208			社区办公用房及楼宇工作站租金	122.27	122.2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208			社区治保委员长(居民组长)津贴	57.99	57.99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208			社区办公用房取暖费	15.00	15.00		
	20805				218.78	218.78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502			街道幼儿园退休退养	218.78	218.78		
	20807				79.79	79.79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705			公益性就业组织岗位补贴	15.16	15.16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799			再就业经费	64.63	64.63		
	20808				121.47	121.4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802			伤残抚恤金	91.12	91.12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803			在乡复退军人生活补助	30.35	30.35		
	20809				38.24	38.2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0902			军队离退休经费	38.24	38.24		
	20810				8.00	8.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1099			无业居民丧葬补贴	8.00	8.00		
	20811				36.21	36.2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6.21	36.21		
	20819				1,540.24	1,540.2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1,540.24	1,540.24		
	20821				11.72	11.72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72	11.72		
	20825				23.28	23.28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82501			老弱病残待其他社会救济	23.28	23.28		
	210				116.13	116.13		
	21013				116.13	116.1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01301			城市特困医疗救助	116.13	116.13		
	212				2,577.37	2,577.37		
	21201				57.83	57.8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0199			综合执法运维运费	52.51	52.5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0199			网格助理员经费	5.32	5.32		
	21205				985.89	985.89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0501			平房区物业管理补助	472.32	472.32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0501			道路清扫保洁	382.88	382.88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0501			绿地、树木养护	130.69	130.69		
	21299				1,533.65	1,533.65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9999			社区公益事业专项资金	140.83	140.8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9999			京台基层交流经费	16.26	16.26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9999			其他事业发展经费	412.15	412.15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9999			提升保障能力	411.11	411.1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9999			城市管理经费	291.64	291.6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29999			社会管理经费	261.66	261.66		
	215				3.06	3.06		
	21506				3.06	3.06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150605			安全生产专项工作经费	3.06	3.06		

第三部分 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 办事处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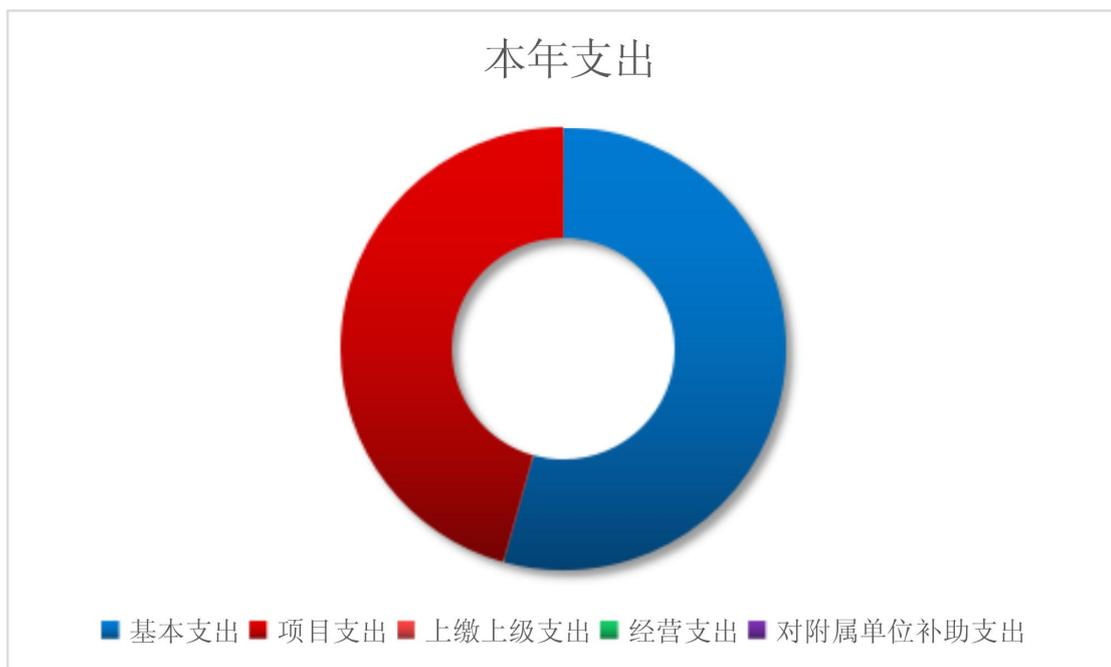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2117.9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117.97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在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17.9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117.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84.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4.34%；项目支出 5533.4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5.6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2017 年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17.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六个方面：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6.75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5.14%；二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4.1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85%；三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9.1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5.96%；四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6.1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96%；五是城乡社区支出 3158.7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6.06%；六是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0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2017 年度决算 3046.75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91.37 万元，增长 3.09%。其中：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7 年度决算 2845.04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216.74 万元，增长 8.25%。主要原因：依据相关政策，调整在职人员经费。

“统计信息事务” 2017 年度决算 6.04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0.67%。

“组织事务” 2017 年度决算 155.91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84.09 万元，下降 35.04%。主要原因：部分项目启动较晚，结算工作未能在当年完成，支出相应减少。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7 年度决算 39.76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41.32 万元，下降 50.96%。主要原因：部分支部组织党员活动未能按计划开展。

2、“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17 年度决算 224.18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4.18 万元，增长 1.9%。其中：

“文化” 2017 年度决算 224.18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4.18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加大文化投入，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 年度决算 5569.12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916.91 万元，增长 19.71%。其

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17 年度决算 411.95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17.89 万元，下降 4.16%。主要原因：部分人员退休，人员经费相应减少。

“民政管理事务” 2017 年度决算 2020.28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154.28 万元，增长 8.27%。主要原因：依据相关政策调整社区工作者人员经费。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7 年度决算 1277.93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507.35 万元，增长 65.84%。主要原因：因科目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就业补助” 2017 年度决算 79.79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4.63 万元，增长 6.16%。主要原因：依据相关政策调整夜间巡防人员的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抚恤” 2017 年度决算 121.47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37.47 万元，增长 44.61%。主要原因：符合伤残抚恤政策人员增加及抚恤标准提高。

“退役安置” 2017 年度决算 38.24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1.76 万元，下降 4.4%。主要原因：退役安置人员减少。

“社会福利” 2017 年度决算 8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3 万元，下降 27.27%。主要原因：2017 年符合领取“无业居民丧葬”的实际死亡人数少于预算预计的人数。

“最低生活保障” 2017 年度决算 1540.25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190.25 万元，增长 14.09%。主要原因：低保救助标准提高。

“特困人员供养” 2017 年度决算 11.72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6.1 万元，增长 108.54%。主要原因：符合救助条件人员增加。

“其他生活救助” 2017 年度决算 23.28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3.28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享受救助的人员增加及标准提高。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17 年度决算 116.13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46.13 万元，增长 65.9%。其中：

“城乡医疗救助” 2017 年度决算 116.13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46.13 万元，增长 65.9%。主要原因：依据政策享受医疗救助人员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 2017 年度决算 3158.74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28.45 万元，下降 24.56%。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17 年度决算 382.07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31.2 万元，增长 8.89%。主要原因：依据相关政策调整人员经费、辖区综合执法运维增加的支出。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17 年度决算 1053.9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32.04 万元，下降 49.48%。主要原

因：部分平房物业项目启动较晚，结算未在当年完成，支出相应减少。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17 年度决算 1722.77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减少 27.61 万元，下降 1.58%，主要原因：1、社区服务中心人员调出，支出减少；2、部分支出当年未完成结算。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017 年度决算 3.06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6 万元，增长 2%。其中：

“安全生产监管” 2017 年度决算 3.06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6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加大辖区安全生产管理力度，支出相应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6584.5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

品和服务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包括所属 1 个行政单位、4 个全额管理事业单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7.37 万元，比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1.6 万元减少 4.23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7 年决算数 3.46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4 万元减少 0.54 万元。2017 年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因公赴台湾地区工作交流、会议、培训等，2017 年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2 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 1.73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17 年决算数 0 万元。由于 2017 年年初预算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因此决算数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7 年决算数 3.9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7.6 万元减少 3.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7 年决算数 0 万元，2017 年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 年决算数 3.9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预算数 7.6 万元减少 3.7 万元，主要原因：2017 年 8 月报废 2 辆尾气排放超标车。2017 年初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975 万元。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366.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64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1、由于物价上涨因素造成支出增加。2、辖区便民综合服务办事大厅日常运营维护增加的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86.18 万元，其中：

货物支出 35.95 万元、工程支出 0 万元、服务支出 1150.23 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50.23 万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2594.31 万元，其中：汽车 2 辆，54.23 万元；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

第四部分 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1、2018年，我单位对2017年部门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1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2.63%，涉及金额1540.24万元。评价结果为：90.32分，优秀。

二、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总结财政支出项目资金管理经验，提高项目资金财政支出管理水平，检验财政支出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的统筹安排使用提供重要依据，根据《北京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京财预[2012]272号）及其实施细则、《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发[2011]578号）、《关于开展2018年度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18]185号）等文件规定，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北新桥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北新桥街道”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北新桥街道“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的绩效情况实施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主体：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北新桥街道，北新桥街道是东城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辖区内行使政府管理职能，保证市、区政府各项任务顺利完成，做好社会救助工作等职责。

(2) 主要内容以及立项依据、背景等：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全国建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国发[1997]29号)、《北京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细则》(京民救发[2000]516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北新桥街道民政科负责组织实施对辖区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居民发放低保救助金。

2. 项目资金情况

该项目预算批复资金 1,35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总计支出 1,540.24 万元。

3. 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项目总体目标为，根据北京市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 58 号)、《北京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细则》(京民社救发[2000]516号)，通过按时足额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确保城市低保人员达到温饱、推动低保人员就业、提高生活质量，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2) 具体目标：①数量指标，指标 1 享受人数：12 个社区 1589 人。指标 2 发放标准：低保金现行标准。指标 3 发放率：符合政策应保尽保；②项目质量指标，指标 1 享受人数：12 个社区 1589 人。指标 2 发放标准：指标值 800 元 / 人。指标 3 低保金发放覆盖率：100%；③时效指标，每月 5 日之前发放；④成本指标，月均 800 元/人；⑤项目的效果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确保城市低保人员基本生活需求。2) 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 1 资金扶持，每年由区财政安排资金，指标 2 保障人员，依据政策调标，审核覆盖范围。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低保人员满意度，满意率 95%。

(二) 评价工作简述

1. 基本情况

(1) 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衡量和考核北新桥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的绩效。检验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通过总结经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效益性。

(2) 评价原则和方法：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考核支出效率和支出效果。本次评价采取的主要评价方法为：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

(3)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北京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京财预[2012]272号)及其实施细则、《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发[2011]578号)等文件规定，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以资金使用结果为导向，设定了本次评价指标内容和权重，重点对项目目标及完成情况、效益实现情况等综合评价。

2. 评价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情况：①组建评价工作组，根据任务分工，由北新桥街道和参与评价的中介机构共同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②制定项目评价工作方案，考虑到项目的特性，评价工作组先期通过网络、新闻媒体了解项目基本情况，以及公众对项目评价，制定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 现场核查：①听取项目汇报、收集项目资料，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先期了解的项目情况，通过听取项目单位的汇报和现场实地调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拟定了项目资料准备清单，收集项目相关资料；②了解绩效目标设立、完成情况以及项目效益实现情况，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对项目资料进行收集和整理，详细了解了项目的工作开展情况，并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实地调查与比对。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核查的基础上，重点审查了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汇总分析了项目的效益实现方面的数据与资料，掌握了绩效目标管理的具体情况和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3) 资料信息汇总：绩效评价工作组对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汇总分类，为专家进行绩效评价提供资料依据，在与项目单位进行多次沟通的基础上，形成《项目阶段性工作情况报告》，并编写了《绩效评价专家手册》。

(4) 评价分析：绩效评价工作组遴选 5 名专家（包括 2 名绩效管理专家、1 名财政财务专家、2 名业务专家）组成

评价专家组，于2018年6月22日组织召开了北新桥街道绩效评价专家预备会。评价工作组向专家详细介绍了项目单位的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和项目的绩效完成及实现情况。在此基础上，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18年6月26日召集评价专家组和项目单位召开了北新桥街道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绩效评价专家会。专家组与项目单位进行了充分讨论和沟通，就指标体系内容进行评分，形成项目绩效评价专家结论。

(5) 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专家意见，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撰写工作，在与项目单位沟通反馈后，最终完成北新桥街道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 绩效评价分析

1.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项目单位设立的总体绩效目标为：根据北京市实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办法（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58号）、《北京市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细则》（京民社救发〔2000〕516号），通过对1589人按时足额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确保城市低保人员达到温饱，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评价认为，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符合北新桥街道的部门职能和项目目的，总体目标较为明确。但该项目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存在一定的重复；效果指标的设置主要为定性描述，缺乏细化、量化内容。

2. 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1)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财政预算批复 1,35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总计支出 1,540.24 万元。北新桥街道财务科负责项目资金的预算编制、专项管理、分账核算、发放监管等。财务科根据相关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制定了《北新桥街道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北新桥街道内部控制手册》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 规范街道资金管理。在项目资金支付过程中, 北新桥街道财务科根据项目进展情况, 按照每月实际项目资金进行资金拨付。北新桥街道民政科是项目资金管理的执行部门, 按照财政部、民政部《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2〕17号)及市财政局、民政局《北京市城乡社会救助资金管理办法》(京财社〔2013〕2330号)精神, 负责年度预算的前期测算工作, 月项目资金审批数与实发数的核对、项目资金的社会化发放管理、项目资金的每月信息公开等工作。评价认为, 该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基本健全, 资金拨付及支出、报销能够按照规定的流程进行。但项目预算未考虑低保金增量等情况, 导致预算与实际支出差额较大。

(2)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北新桥街道高度重视民政社救工作, 将街道社救工作纳入街道工委、办事处考核范畴。建立健全街道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协调机制, 在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中, 街道民政科与社保所建立了一门受理、协同

办理的部门合作机制。评价认为，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组织机构设置比较健全、项目负责人员分工较为明确，项目执行较好。

（3）项目管理情况分析：北新桥街道在工作中严格按照市民政局印发的《北京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各项工作规定，建立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待遇配套制度保障日常工作，设立信访和投诉电话并及时受理信访事项。北新桥街道财政部门针对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建立专项渠道和项目对资金安排，预算执行、基金管理和保障实施进行管理。评价认为，项目具备健全的管理制度，能够对项目的实施进行指导、规范和监督。建议加强非京籍低保户的审查，针对具有劳动能力的人员，考虑是否能通过相关方式解决其生活条件困难的问题。

3. 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1）项目经济性分析：项目财政预算批复 1,35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总计支出 1,540.24 万元。评价认为，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差异较大，建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细化程度还需进一步加强。

（2）项目效率性分析：北新桥街道按照民政部、财政部《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绩效评价办法》（民发〔2014〕21 号）等文件的精神，每月 25 日前，由街道社保所和民政科确认本月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的户数、人数、金额，区民政

局在低保网上予以确认，由社保所将本月发放汇总表交由民政科，民政科填写统一规制经费使用审批单和项目支出凭单，经主管主任签字同意后，交由财政科统一拨款。社保所经由北京银行进行社会化无现金发放，确保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切实发放至低保人员账户中。评价认为，项目产出数量指标基本在时效指标的时间范围内完成，同时产出也达到了绩效目标申报的质量要求。

（3）项目效益性分析：①项目实施对社会的影响，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辖区低保人群的生活保障，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并且通过社会救助工作的开展，有效的促进地区稳定和谐发展；②项目的持续影响，截至2017年12月底，北新桥街道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家庭为858户，1498人，致贫原因大多为因病、因残、缺少劳动技能、两劳人员等，通过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持续的开展，保障了低收入、无收入人员基本生活、维持了地区稳定；③服务对象满意度，北新桥街道采取调查问卷的方式对部分受益对象开展了满意度调查，了解对低保办理的意见和建议，低保户的需求等情况，其中对社区及街道低保工作的满意度达98%，得到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人员的认可。

（四）评价结论

北新桥街道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专家评价得分90.32分，其中：项目决策13.62分，项目管理26.62分，

项目绩效 50.08 分，项目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秀”。

（五）问题

1. 项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顾合理，存在一定的重复，且效果指标缺乏有效的细化和良好。

2. 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准确性和细化程度尚显不足，项目预算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存在超支现象。

（六）建议

1.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加强绩效目标的设置，使其更加科学，合理。

2. 加强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的科学性和一致性，项目单位根据项目特点，进一步细化预算实施方案，降低预算执行差异。

3. 加强对满意度调查的分析，建立长效机制。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其他统计信息事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物支出。

组织事物（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其他共产党事物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群众文化：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其他文化支出：反映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等。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拥军优属：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公益性岗位补贴：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经省级政府同意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伤残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反映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支出：反映特困人员供养人员支出。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城乡医疗救助：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反映安全生产信息、法律、技术、宣传等六大支撑体系运行维护、安全监察、监管、立法、课题、办事处房屋物业、监察设备仪器维修、事故处理等项目支出。